

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4-061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超先生主持召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备战矿业签订尾矿库闭库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杨超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